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罗博特科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6月12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3号罗博特科A栋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2024年年度股东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》

2025年4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近日，公司已经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，综合考虑公司的业绩增长现状和投资者的利益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相应调整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因此取消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原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为了节约会议资源，提高议事效率，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

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元颀昇”）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提案函，提请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元颀昇持有公司股票 39,657,24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3.65%，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，且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股东会职权范围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取消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25〕6362 号）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49,752,996.28 元，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3,885,466.86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8,312,566.49 元，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1,232,487.77 元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的业绩增长现状和投资者的利益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及公司现金分红规划等情况，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，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，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%。经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7,692,39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,546,157.59 元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

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可转债转股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增发新股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，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，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，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会

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二日